

財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二零一三年度第四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巡視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

2· 委員巡視了四項獲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包括兩項旅行活動、一項長者茶聚及一項兒童美術班，上述活動均於巡視當日順利舉行。

未能如期舉行的文康社活動報告(截至 2013 年 7 月 8 日止)

3· 截至上述日期，共有四項活動(撥款額合共 21,150 元)沒有如期舉行，所有取消活動均按照《撥款守則》的規定，在原訂活動開始之前通知秘書處。

2013 至 2014 年度元朗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 2013 年 7 月 8 日止)

4· 截至上述日期，二零一三至二零一四年度的區議會撥款承擔總額約為 1,954 萬元，實際總支出則約為 1,046 萬元。

增聘活動推廣助理(社區會堂/社區中心)的撥款申請

5· 委員一致通過於 2013 至 14 及 2014 至 15 年度分別撥款 66,000 元及 140,000 元，增聘一名全職活動推廣助理以協助推廣使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設施的相關工作。

天水圍北分區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6·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80,000 元，以資助天水圍北分區委員會在本年度舉辦的三項活動。

廈村鄉鄉事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7·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70,000 元，以資助本年度廈村鄉鄉事委員會舉辦的敬老盆菜宴。

元朗區防火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8·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74,120 元，以資助元朗區防火委員會舉辦 2013 至 2014 年度的四項防火宣傳活動。

第二十二屆元朗藝術節聘請兩名活動統籌主任的撥款申請

9.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216,660 元，以資助第二十二屆元朗藝術節統籌委員會由本年 9 月 1 日起聘請兩名活動統籌主任。

元朗區「舞動嘉年華」2013 的撥款申請

10.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365,000 元，以資助本年度元朗區「舞動嘉年華」2013。同時委員對申請內聘請歌星表演及部分開支有所保留，希望主辦團體考慮作出適當修訂。

「推廣本土旅遊經濟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11.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378,100 元，以資助推廣本土旅遊經濟工作小組與民政事務處合辦一系列宣傳元朗旅遊景點活動，包括舉辦主題旅行團及製作自助遊小冊子，並由民政處推行是項社區參與活動的工作。委員對申請內部分開支項目表示關注，並將有關意見轉交工作小組考慮。

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12.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300,000 元，以資助 2013 至 2014 年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工作小組舉辦「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宣傳計劃。委員對申請內部分開支項目表示關注，並將有關意見轉交工作小組考慮。

「元朗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統籌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13.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600,000 元，以資助「元朗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統籌委員會」籌辦今年的國慶活動。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14.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修訂項目 2「製作宣傳品」的數量由 13,000 份增至 19,250 份。經修訂後，元朗區議會的撥款將維持不變，即 330,000 元。

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15.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2013 至 2014 年度舉辦的六項活動的修訂財政預算。經修訂後，活動預算開支總額將由 609,950 修訂為 608,980 元，而區議會撥款則維持不變，即 600,000 元。

元朗足球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16. 委員一致通過「2013-2014 年度香港足球總會甲組足球聯賽、預備組聯賽、高級組銀牌賽及足總杯」元朗區代表隊的修訂財政預算。經修訂後，區議會撥款總額由 250,000 元提高至 450,000 元。

元朗區議會宣傳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17.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議會宣傳工作小組的建議，撥款 350,000 元製作本年度的元朗區議會工作報告及製作利是封、年曆等紀念品。

元朗區預防日本腦炎活動計劃的撥款申請

18. 為加強區內預防腦炎的工作，委員在考慮申請後一致通過將撥款由原訂 80,000 提高至 160,000 元，以資助元朗區預防日本腦炎活動計劃，並將計劃擴展至元朗其他地區。同時委員亦通過區議會撥款 2013-14 年度財政預算的第二次修訂建議。

2013 至 2014 年度(第 2 季)以元朗區議會撥款舉辦社區參與計劃的申請

19. 委員在考慮有關團體的書面資料和委員及秘書處的巡視報告後，認為借用位於元朗良業街 8 號嘉華工業大廈 5 樓 19 室的單位，作為團體的元朗區辦事處，並不適合以舉辦社區參與活動，故一致議決不接納二零一三至二零一四年度第二季三個新團體(宏美綜合舞蹈社、互助安居協會和俊宏軒妍心社)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新團體資格及上述三個團體的 5 項活動撥款申請，共 67,732 元。

(2) 2013 年 10 月至 12 月(第 3 季)的文藝活動

(3) 2013 年 10 月至 12 月(第 3 季)的康樂及體育活動

(4) 2013 年 10 月至 12 月(第 3 季)的社會服務活動

20. 二零一三至二零一四年度第三季文康社活動的預留撥款，以該財政年度的承擔總額為 600 萬元計算，佔預算撥款總額約 25%(即 150 萬元)，但實際撥款額會因應申請數額而略為調整。

21. 經討論後，委員通過獲文委會推薦的撥款申請，以區議會撥款資助 39 項文藝活(339,599 元)、63 項康樂及體育活動(744,071 元)及 42 項社會服務活動(400,588 元)。

元朗區議會議員聯誼基金的收支報告(截至 2013 年 7 月 8 日止)

22. 委員備悉截至上述日期，元朗區議會議員聯誼基金的總結餘為 2,814.40 元。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八月